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 函

地址：23160新北市新店區新烏路3段43號
承辦人：洪章哲
電話：02-26664923
傳真：02-26667341
電子信箱：horng@feitsu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翡操字第10830022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8年第1期課表 (4617788_1083002272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108年度「從翡翠水庫談水資源永續利用研習班」，請貴機關學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108年度訓練計畫書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各級機關及學校業務相關或有興趣之人員，藉由本課程之研習，瞭解臺北水資源及水庫永續發展策略，推廣水資源永續利用教育，提升水資源及氣候變遷專業知能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108年度「從翡翠水庫談水資源永續利用研習班」計開設1期，為環境教育班期，上課時間訂於108年6月5日(星期三)，上課地點假市府公務人員訓練處，訓練時數7小時，每期人數40人，研習課程詳附件。
- 四、請貴單位人事人員於108年5月22日前至「臺北e大」(網址：<https://elearning.tapei>)之『實體班期專區』完成班期報名作業，逾期恕不接受報名。研習訊息將逕以E-Mail發送予研習人員與貴單位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

五常國中 1080422



PQAA1086002289



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貴單位人事人員再予
轉知研習人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除外)

副本： 2019/04/22 08:14:17
電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